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在监督经营管理、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保护金融消费者权益等方面的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执行董事 2 名,独立董事 3 名。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推选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新一届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执行董事 2 名,独立董事 3 名。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全部委员均具有履行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经验。

2020 年,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审议通过议案及报告共计 18 项:

会议名称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审议表决的事项
六届十四次	2020. 4. 21	1、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0 年度工作计划; 3、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5、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6、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9、2020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六届十五次	2020. 5. 29	1、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2、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项捐赠。
六届十六次	2020. 8. 15	1、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会计政策变更; 3、2020 上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 4、2020 上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届十七次	2020. 10. 21	1、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2020 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七届一次	2020. 12. 24	会计政策变更

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全体委员积极参加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发表意见或建议，并按照程序形成会议决议。特别是对于年度财务、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的编制以及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了重点关注、审核和确认，充分发挥了本委员会的专业作用。全体委员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持续关注和评估本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定期总结和评估本行审计工作情况，对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落实，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层及时了解本行的经营和风险状况，确保内控政策的有效传递与实施。加强与审计师的沟通，强化对外部审计的监督。对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评估，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

全体委员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提供专业审议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和保障。委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委员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吴敏艳	5	5	0	0
杨玉光	5	5	0	0
袁秀国	5	5	0	0
朱勤保	5	5	0	0
黄和新	4	4	0	0
蔡则祥	1	1	0	0

2021 年度，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将继续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法定职责，持续监督定期报告编制和披露，向董事会提供专业建议。监督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完善内审制度。监督评估外部审计的独立客观性及审计程序的有效性，促进外部审计工作质量提升。加强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协调，强化审计成果运用实效。加强内部控制监督与评估，推进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完善。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根据董事会授权，协助董事会开展相关工作。